

晋江市人民政府西园街道办事处文件

晋政西〔2025〕30号

晋江市人民政府西园街道办事处关于立即 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行动的通知

各社区、各安全专项领导小组及有关单位：

为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防范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和涉险事件发生，全力保障全街道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根据《晋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立即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的通知》（晋安委〔2025〕19号）要求，决定从即日起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即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

二、排查整治重点

（一）消防安全。重点排查人员密集场所、厂房、仓库、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九小场所”、废品回收站、“三合一”、多业态混合经营等场所，坚决整治疏散通道不畅、消防设施缺失、防火分隔不到位、违规用火用电、烘干照射线不安全运行、应急逃生演练不到位等突出问题，严防“大火巨灾”和“小火亡人”。同时，要针对性开展厂区周边及工业建筑毗邻室外区域可燃物堆垛违法占用消防车道、防火间距不足等违法行为专项整治清除行动，有效遏制室外火灾蔓延至工业建筑导致有影响火灾。

（二）道路交通。持续聚焦“六类”道路隐患治理，围绕社区道路、景区景点周边、临水临崖路段、商圈周边、寺庙及马路市场等人车流密集区常态化开展隐患排查，加强客车、公交车、校车、危化品车、渣土车、水泥罐车、重型载货汽车等重点车辆监管，严厉打击非法营运、超限超载、“三超一疲劳”、无证驾驶和货运车辆异地挂靠、挂而不管以及非法改装等违法违规行

为。

（三）建筑施工和房屋安全。重点排查高陡边坡、建筑起重机械、基坑工程、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高跨度在建工程等危大工程安全管控，重点整治工程转包、违法分包、盲目抢工期、赶进度以及建筑施工领域违规动火作业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

为。突出人员密集、涉及公共安全的餐饮饭店、宾馆、改变用途的闲置厂房等经营性自建房和老旧房屋安全整治，确保不留死角、不留盲区。

（四）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重点排查重大危险源企业、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开停车、维检修、特殊作业以及危险化学品经营、储存、运输、使用等环节，加大黑加油点“大扫除”整治力度；加强烟花爆竹经营环节安全监管，严管烟花爆竹销售点，严查产品出入流向登记，严禁超范围、超规格、超药量产品经营行为，严厉打击“黑窝点”等违法经营行为。

（五）文体旅安全。重点排查辖区各类文保单位的文物、建筑、消防、用电、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等安全隐患，重点整治大型游乐设备等存在的风险隐患，达不到安全要求的一律停止运营；加强网红打卡点等非景区景点安全防护设施和安全警示标识建设，做好巡查、提醒和劝导工作，严防游客涉险事件。

（六）燃气安全。重点检查餐饮酒店、农贸市场、早餐店、烧烤店等场所用气隐患，督促安装报警装置，加强燃气管道和设备巡查；开展气瓶、压力管道等涉燃气特种设备排查，加大燃气用具产品生产、流通、销售等环节检查力度，严厉打击无证经营、“黑气瓶”等违法行为。

（七）工贸安全。突出有限空间、涉氨制冷、粉尘涉爆等重点企业，重点检查“一厂多租”、违规电气焊作业、有限空间作业、危化品使用等方面存在的风险隐患，严格落实动火作业审

批管理和易燃易爆场所防静电、硬隔离等措施。

（八）特种设备安全。紧盯大型游乐设施、电梯、压力容器、锅炉等设备，重点检查设备超期未检验、未按照规定办理使用登记、维保不及时等安全风险，重点整治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管理机构不健全、安全责任不落实、安全规章制度不落实、作业人员无证上岗、设备未经注册非法使用等问题。

其他行业领域要结合各自实际，按照最严格的整治标准，迅速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

三、排查整治方式

（一）网格化排查。各社区、各安全专项领导小组及有关单位要全面组织发动社区干部、网格员，采取明察暗访、夜间巡查、敲门入户等方式全面开展排查，各部门要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坚持眼睛向下，下沉一线，聚焦本辖区、本行业领域高风险场所、不放心部位、易发事故环节，网格化、责任化、全覆盖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工作。

（二）清单化整治。各社区、各安全专项领导小组及有关单位对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要立即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整改，同时要将排查的有关情况分别填入“四张清单”（详见附件），做好动态更新，严格隐患整改动态清零、闭环销号。

（三）零容忍执法。各社区、各安全专项领导小组及有关单位要聚焦本辖区、本行业领域突出风险隐患问题，严格依照《安全生产法》《消防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加大监督执法力

度，对严重违法行为该处罚的要处罚、该停产的要停产、该查封的要查封、该关闭的要关闭、该取缔的要取缔。

四、工作要求

（一）全面排查、压实责任。各社区、各安全专项领导小组及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每周至少带队开展 1 次排查行动；分管安全生产两委要加大组织领导，全程组织开展每周至少 2 次的排查行动。排查行动期间，因工作落实不到位导致发生事故、负有责任的，将从严从重、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二）严格执法，确保成效。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要切实加大监管执法力度，敢于动真碰硬，尤其是要加大“打非治违”力度，对无证或证照过期生产经营，危险品非法生产、非法运输、非法储存等违法行为，特种作业人员无证或者持假证上岗、违规动火作业等行为，必须严格依法依规落实“四个一律”（一律停产整顿、一律关闭取缔、一律上限处罚、一律追究法律责任）。

（三）加强警示，严格报送。各社区、各安全专项领导小组及有关单位要坚决查找整治一批重大隐患或突出问题，曝光一批典型案例，强化震慑警示作用。从即日起至 11 月 30 日，每周五（首次报送时间为 11 月 14 日）上午下班前要将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及汇总表（详见附件）报送至街道安办，联系电话：85602218。

（四）跟踪问效，严肃问责。街道将会同各负有安全生产

监管职责的部门，对各社区的大排查大整治情况开展随机督导，对发现工作开展不力、隐患排查流于形式、风险未得到有效管控、工作浮于表面的社区将进行通报。

附件：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汇总表（累计）

晋江市人民政府西园街道办事处

2025年11月13日



附件

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汇总表（累计）

序 号	检查时间	排 查 清 单 (生产经营单位场所名称)	隐 患 清 单		整 改 清 单		责 任 清 单	
			问题隐患	隐患类别 (一般/ 重大)	整改措施	销号情况 (已整改/ 正在整改)	责任人	责任领导

报送单位：_____ 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抄送：晋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晋江市人民政府西园街道办事处

2025 年 11 月 13 日印发
